

潍坊市寒亭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 
潍坊市寒亭区智慧寒亭建设办公室 **文件**

寒编办〔2018〕67号

## 关于公布智慧寒亭建设办公室 业务范围清单的通知

智慧寒亭建设办公室：

为进一步加强事业单位监督管理，促进事业单位依法规范履行职责，按照省、市关于分类推进事业单位改革的要求，根据《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、《山东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信息公开办法》、《山东省事业单位监督检查办法》等文件规定，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对你单位提报的业务范围清单进行了审核，现予公布。

各事业单位要严格按照业务范围开展工作，未列入清单的业务事项一律不得实施或变相实施。需要新增、调整业务事项的，由事业单位向事业单位监督管理机关提出申请，按有关规

定办理核准登记后实施。

附件：智慧寒亭建设办公室业务范围清单



2018年11月19日

附件

## 智慧寒亭建设办公室业务范围清单

单位名称	序号	业务事项名称
寒亭区智慧寒亭建设办公室	1	智慧城市建设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编制、实施
	2	上级智慧城市建设工作事项和智慧城市建设项目落实、推进、审核、检查和验收
	3	全区信息资源管理服务、区级信息资源共享、开发、利用以及区级信息资源灾难备份
	4	全区电子政务管理、服务及实施
	5	全区互联网经济发展推进
	6	全区民生服务等方面的信息化建设及应用
	7	区内党政专用通信网络规划、建设与管理，区内党政专用通信和信息安全保障
	8	上级网络信息共享对接及全区网络信息安全协调
	9	全区机关信息化业务指导

	10	部门、街区（社区）智慧城市建设工作 统筹指导
	11	智慧城市建设督导考核
	12	区智慧城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日常工作